■責任編輯：鄧逸明、黃健恆 ■版面設計：余天麟 2019年4月8日(星期一) 香港文匯報WEN WEI PO

損港毀法罪難恕 九男女「搞手」明裁決

禍燃暴亂生

■違「佔」示威者衝擊警方防線。 資料圖片

雙學發難 衝擊政總

2014年9月26日晚上10時許，罷課集會結束後，學聯和「學民思潮」突然發動重奪「公民廣場」行動，黃之鋒、周永康、岑敖暉等近百名示威者，強行推開立法會停車場出入口欄杆，再攀過圍欄，衝入政府總部東翼迴旋處，另約100名示威者衝擊立法會綜合大樓旁的通道。警方增援，並向示威者噴射胡椒噴霧以控制場面。

翌日下午1時半，警方於「公民廣場」內展開拘捕行動，共74人被捕。大部分被捕的示威者在入夜後陸續獲警方釋放。當晚8時至11時，學聯、「學民思潮」於添美道再次發起集會。

執意點火 癱港核心

2014年9月28日凌晨1時許，戴耀廷在添美道集會上宣佈「佔中」正式啟動，更以「佔領」政府總部為起點。警方中午封鎖政總外示威區出入口，禁止示威者到添美道集結。其後，數以萬計的示威者聚集金鐘海富中心一帶，先後堵塞干諾道中、金鐘道等，令港島交通癱瘓。

示威者下午將行動升級，以暴力衝擊警方防線。警方舉起「黑底白字」的「警告催淚煙」旗幟，在多次警告無效後，施放催淚彈以制止罔顧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的行為。

晚上10時許，近千名示威者分別到銅鑼灣崇光百貨外和旺角彌敦道及亞皆老街交界、匯豐銀行旺角分行外堵塞馬路。在旺角的人數估計達4,000人，令亞皆老街往大角咀近彌敦道全線封閉。

時任特首梁振英於下午舉行記者會，批評「佔中」癱瘓香港核心地區運作，是違法的脅迫行為。

社會動盪 嚇窒旅客

2014年9月29日，非法「佔領」行動擴散至旺角及銅鑼灣等人流密集地區，10月1日至3日期間更蔓延至尖沙咀。在「佔領」期間，消費者及旅客卻步，區內商戶的生意大受影響，而部分重要道路如彌敦道及軒尼詩道均需關閉，交通工具需要改道，為市民帶來諸多不便，更行生環境衛生及治安問題，附近市民日常生活大受影響。「佔領」者與「佔領」區內居民的衝突更無日無之，影響社會安寧。

民怨爆發 自發清場

2014年10月3日，違法「佔中」持續近一星期，市民日常生活大受影響，累積已久的民怨終於爆發，不少市民忍無可忍，自發到銅鑼灣及旺角多個「佔中」據點，支持警方清場，希望盡快恢復社會秩序，部分市民更主動移走示威者的帳篷與路障，致全日多次出現衝突場面。不少商戶生意受損，多名在旺角營業的商戶，不滿示威者阻塞道路，將堵塞街道的沙包搬走。

亂港必究 十罪難饒

2014年10月13日，違法「佔領」踏入第十六天，已導致不少負面後果。香港文匯報歸納出「佔領」十宗罪，包括：一、挑戰人大決定，發動顏色革命；二、「港獨」「台獨」合流，危害國家統一；三、破壞公共秩序，動搖法治基礎；四、栽贓抹黑警方，企圖打擊士氣；五、對立撕裂加劇，重創社會和諧；六、煽動學生犯法，荼毒香港未來；七、動搖金融基礎，港股失5,000億；八、包圍金鐘政總，阻礙政府施政；九、旺區道路封鎖，百業損失慘重；十、市區嚴重塞車，返工上學艱難。

歷時79天的2014年違法「佔中」以失敗告終，包括「佔中三丑」戴耀廷、陳健民及朱耀明在內的「佔中九男女」，被控以煽惑公眾妨擾等六項罪名，將於明日（4月9日）裁決。這場罔顧社會秩序的對抗行動，對香港造成極大禍害：市民生活和生計嚴重受損；優良的法治傳統遭到破壞；國際聲譽及營商環境備受衝擊；更引發社會撕裂分化，煽動暴民政治，令香港一度亂象頻生，遺害深遠。香港文匯報今日用「佔中」期間部分版面，與大家一起回顧那段令人痛心、憤慨的歷史點滴，以為借鑒。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旺角黑夜 堵路襲警

2014年10月17日，違法「佔領」踏入第二十天，示威者一直佔據旺角彌敦道及亞皆老街交界路面，目無法紀，除非法構築障礙物堵塞道路，更多次與警方發生推撞與衝突，奪警棍、搶鐵馬、雨傘攻擊、投擲垃圾桶、包圍警方等「招數」盡出，令場面失控。警方需施放胡椒噴霧，以制止這些罔顧公共安全和秩序的行為

阻路擾民 高院禁制

2014年10月20日，因「佔領」堵路阻塞金鐘及旺角等區交通，嚴重影響市民日常生活，小巴及的士從業員入稟高等法院申請禁制示威者繼續「佔領」旺角，金鐘中信大廈業主亦向高院申請禁制「佔領」繼續阻塞走火通道出口。高等法院就3宗申請頒發臨時禁制令，指「佔領」者對公眾造成滋擾，任何人都不能夠獨霸馬路，需平衡整個社會公眾利益。

佔旺理窮 無阻禁令

香港的士及小巴業界獲高等法院延續旺角「佔領區」的臨時禁制令，「佔旺」者不服向高院上訴，申請暫緩執行有關臨時禁制令。上訴庭在2014年11月15日，駁回「佔旺」者的上訴申請，判詞強調示威者完全無權阻塞及佔據公眾道路，故駁回「佔旺」者的申請。

暴行升級 刑毀立會

2014年11月19日凌晨，一批戴上頭盔、眼罩、口罩或面具的示威者，利用鐵馬、磚塊、石屎渠蓋及垃圾桶等，多次猛烈撞擊立法會大樓玻璃門，撬毀磚牆，令大樓多處嚴重損毀。警員到場阻止時，大批示威者包圍及辱罵警員，更多次以擲物及用雨傘擊向警員。警方其後以襲警、刑事毀壞拘捕了至少6人。

2014年11月24日下午，的士業團體代表律師及兩名執達主任到旺角「佔領」區，張貼法庭臨時禁制令通告，要求「佔領」者清除佔路物品。11月25日上午，執達主任正式執行禁制令清場，但示威者拒絕離開。警方其後介入驅趕示威者，並採取拘捕行動。11月26日上午，清場持續，至下午3時半，彌敦道全面清場，再次通車。連續兩日清場行動，警方共拘捕約150人。

挑戰禁令 旺角清場

2014年11月30日晚上9時，學聯常委羅冠聰於集會上宣佈「對準政權，包圍政總」，近千名集會者響應，瞬間湧到添馬公園近特首辦一帶。示威者直逼特首辦，被警察阻止。晚上9時20分，警察開始噴灑胡椒噴霧，並動用伸縮警棍向示威者進攻，制服多名示威者。

晚上10時，大批示威者聚集在近海濱長廊一帶，趁龍和道東行線警力不足，即衝出龍和道馬路，在5分鐘內佔據東西行全線。在警員嘗試驅趕時，示威者暴力反抗，有人手持自製盾牌推撞鐵馬，有人拋水樽、頭盔等雜物。

糾眾動亂 暴衝龍和

2014年12月11日下午1時半，警方向在馬路上的「佔領」者發出最後通牒，要求在場者在30分鐘內離開，惟未獲理會。警方遂展開清場行動，歷時7個多小時，動用7,000多警力，前後清拆35個大型路障及堆積如山的「佔領」物資，合共拘捕209人。被非法「佔領」達75天的中區主幹線夏慤道於晚上恢復通車。

2014年12月15日早上10時25分，警方於銅鑼灣設置封鎖區，10時40分開始清場，其間大部分「佔領」者未有阻擾及反抗，最後於12時40分完成整個行動，被霸佔多日的軒尼詩道及怡和街，在下午1時07分全面通車。警方在行動中共拘捕17人。持續79天的非法「佔領」行動終於結束。

鐘銅還民 撥亂反正

2016年2月8日晚至2月9日早上的農曆新年期間，受「佔領」期間所謂「違法達義」等主張影響，旺角發生暴亂。有評論認為，2014年非法「佔領」失敗，導致開始有人和組織主張使用武力達到訴求，令街頭動亂如「鳩鳴」等一直持續發生，到旺角暴動達至高潮。